

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俊南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18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何俊南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全体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战略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经表决，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2025-2030年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纲要>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经表决，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舆情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经表决，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经表决，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25日